

证券代码：000421

证券简称：南京公用

公告编号：2025-53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以现金方式收购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 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以现金方式收购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以现金方式收购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谷科技”）68%股权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终止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2025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签署了《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刘爱明、杭州宇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胡雄毅、李朝、杭州宇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22名交易对手及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7月9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调整为现金购买资产的议案》，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宇谷科技68%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调整为现金方式购买宇谷科技68%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在《证券

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终止本次交易的原因

自筹划本次交易事项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积极组织各方推进本次交易各项工作。但鉴于公司与交易对方未就交易条款等相关事项达成一致，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充分审慎研究及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终止协议》，决定终止本次交易。

三、终止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

2025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以现金方式收购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以现金方式收购宇谷科技68%股权，并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终止相关事宜。

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四次会议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终止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终止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刘爱明等22名交易对方

丙方：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各方一致同意，《框架协议》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解除，原《框架协议》中约定的各方的权利义务终止。

2、各方一致确认，各方就《框架协议》的履行和解除无任何争议，各方间不存在任何未结清或需返还费用。

3、各方保证不以《框架协议》中任何条款追究其他方违约责任或其他责任。

五、终止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本次交易事项是经公司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和友好协商后作出的决定，不存在公司及相关方需承担相关违约责任的情形。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本次交易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 4、《终止协议》。

特此公告。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